

纵横联动汇聚力 提升共识呵护成长 市民政局温情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之年,面对未成年人的多样化需求,市民政局进一步扛起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使命担当,创新工作模式,加强源头预防,强化保障服务,吸引专业社会组织和专职社工力量促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凝心聚力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融媒记者 何悦 胡美樱子



“点亮六一 共护未来”主题宣传活动启动仪式

点亮花朵希望 共护健康成长



与会领导为困境儿童发放爱心礼包

5月31日,“点亮六一 共护未来”主题宣传活动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启动。副市长何丽平,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周秋旭,市民政局党组成员黄毅,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周立波,市关工委专职副主任王晓蒂,团市委副书记郎华鑫,市妇联党组成员朱红丹,各镇(街道、区)民政相关负责人,受捐助困境儿童及家长代表和志愿者参加。

据悉,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以下简称“新《未保法》”)于2021年6月1日起施

行。在新《未保法》施行一周年之际,市民政局联合多部门启动“点亮六一 共护未来”主题宣传活动。在接下来一个月时间里,市民政局将在各镇(街道、区)开展新《未保法》宣讲,各村(居)儿童主任、社会组织将开展困境儿童入户探访——“小脚丫关爱行动”,以多种载体、线上线下并进的形式,进一步推动未成年人保护理念深入人心,促使全社会形成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更好地维护未成年人权益。

仪式现场,与会领导将书包等

政府社会共建 儿童共享温暖

对于困境儿童,或许很多人的理解就是家庭条件困难或受教育困难的儿童。但事实上,困境儿童不仅是指因家庭贫困导致生活、就医、就学等困难的儿童,还有因自身残疾导致康复、照料、护理和社会融入等困难,以及因家庭监护缺失或监护不当遭受虐待、遗弃、意外伤害、不法侵害等导致人身安全受到威胁或侵害的儿童。

目前,我市户籍人口有62.2万人,18周岁以下本地户籍未成年人口12.9万人,占比20.7%。为了努力达到困境儿童帮助“一个都不能少”,市民政局积极开展全面摸底排查工作,一方面获取残联、婚姻登记、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儿童、服刑人员子女等数据;另一方面,运用多部门数据比对、走访调查、专项排查等手段,掌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孤儿助学项目保障对象等困境儿童群体底数。

现在,我市已经初步建立困境儿童兜底保护网,及时纳入新发现的困境儿童并给予关心关爱,给予生活补贴。同时,市民政局还为户

籍在永康但生活在省外的困境儿童专门开展“跨省通办”业务,确保帮助不遗漏。

疫情防控期间,市民政局还第一时间开展因疫情导致监护缺失情况的儿童摸排工作,确保儿童群体均有监护保障。“我们对全市现有的困境及留守儿童建立定期巡查探访机制,在开展巡查走访的同时建立一人一档,实施动态管理,并根据不同的情况,进行分类实施保护,开展精准帮扶,保障他们的健康成长。”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单丝不成线,独木不成林。在帮扶工作中,市民政局通过市、镇、村联动,织密纵向网格,通过政、社、企联动织密横向网格,撬动社会多方力量支持,不断完善队伍建设、阵地建设。

据统计,去年我市发放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及节日补助550.54万元,发放困境儿童助学金108万元,关爱活动资金143.9万元。今年1月,市民政局还与阳光爱心社联动开展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新永康人企业员工子女及福利院集中供养孤儿“暖冬行动”,共派发新春大礼包793

文具赠与困境儿童,困境儿童家长代表向政府部门和各级社会团体以及爱心人士致谢,并表示会教育好、引导好自己的孩子,不辜负政府部门、社会团队和爱心人士的支持和帮助,让孩子成长为对社会有价值的人,并且回馈社会。

“让每个儿童健康成长是政府、社会、家庭共同的责任,我局将继续秉承‘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切实履行好牵头职责。”周秋旭说,下一步,该局将进一步优化队伍,夯实力量,努力打造适应新发展阶段的高素质儿童保护工作队伍,进一步强化阵地,建实站点,推动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实体化运行,提高各镇(街道、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覆盖率,进一步强化数字赋能,创新场景,积极做好金华未成年人保护“金保未”应用的配套制度创新及特色子场景试点建设,推进未成年人保护机制创新与完善,强力打开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新局面。

营造宣传氛围 推行报告机制

为提高全社会保护未成年人意识,营造浓厚关爱氛围,市民政局以“未保宣讲月”及“党员干部入户(企) 民政为民(企)办实事”活动为契机,广泛发动儿童督导员、村(社区)儿童主任及社会组织积极参与,通过入户、入企、走村(社区)等方式,大力宣传新《未保法》、儿童福利政策及儿童自我保护知识。2021年至今,市民政局已开展宣讲40场,共发放新《未保法》及福利政策相关宣传资料1.5万余份,受益群众2万余人,提升了新《未保法》的社会知晓率和群众参与度。

“新《未保法》专门增设‘政府保护’章节,进一步明确和强化了政府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的职责,民政部门的主要职责任务更为清晰。”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通过立法规定,那些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机构或人员需及时报告未成年人利益受到侵害的义务,这项法规被称作未成年人保护的强制报告制度。报告内容包括性侵害、身体侵害、忽视(儿童被抛弃、长期无人监护)、拐卖儿童(儿童失踪、被拐卖、被收买、被教唆乞讨等)以及其他情形。

强制报告制度中的身心健康受到侵害涵盖身体和心理两个方面,未成年人精神受到侵害的行为被明确纳入强制报告范围。同时,其定义的侵害包括实际形成的侵害和可能受到侵害的危险,有利于防患于未然。

“强制报告制度之所以带有强制二字,是因为发现儿童侵害案件第一责任人,必须承担报告工作,受理举报机关对强制报告责任人进行保密。”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推行强制报告制度,是提高公众儿童保护意识和责任意识的重要举措,希望大家不做暴力打骂儿童的家长,不做事不关己的邻居,不做犹豫不决的儿童工作者,对疑似侵害儿童的情况,多看几眼、多问几句、多做一点,从旁观者转变为主动保护者,在全社会充分形成关爱儿童、保护儿童的良好社会氛围。

重要提醒

遇到出现需要强制报告的情况,可以向公安机关当面报告;紧急情况,可以使用公安机关110报警平台、人民检察院12309平台或者未成年人保护热线12345平台举报。